

2021 年部门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权利在线监督平台系统维护费

主管部门：中国共产党深圳市罗湖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陈周

项目负责人：向东

填报人：林俊达

联系电话：25666790

为提高财政支出管理水平，实现项目目标，考核财政支出效率和效果，中共深圳市罗湖区纪律检查委员会（以下简称“我委”）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和《深圳市罗湖区财政局关于印发〈2022年罗湖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罗财〔2022〕42号）等相关规定，积极响应，开展项目管理相关工作。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背景、立项依据

为推动纪检监察工作法治化、规范化、精细化，推动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实现纪检监察系统内部上下级机关间信息报送、采编、发布、统计、管理的信息交流与沟通，提高纪检监察信息工作的科学性、规范性、便捷性，为领导决策和各级纪检监察机关之间交流、协作提供帮助，我委是实施使用了权利在线监督平台系统。此次绩效自评的对象为我委2021年权利在线监督平台系统维护费，涉及预算资金20万元。

（二）项目管理的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

项目统筹管理责任主体是中共深圳市罗湖区纪律检查委员会。由党风政风监督室负责对项目进行日常监督与管理，并跟进项目实施情况，办公室负责项目预算汇总申报。党风政风监督室主要工作职责如下：

1. 负责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通知以及技术规程、规范、标准等；
2. 负责编制全年监督管理工作计划；
3. 负责编制本项目的预算；
4. 负责项目过程的监督检查；
5. 负责项目上报材料的核准并确定审核意见。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1. 项目资金预算和分配情况

项目主管部门是中共深圳市罗湖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1年度本项目年初预算20万元，实际到位20万元，主要用于权利在线监督平台指导和技术支持、技术问题解答、现场解决问题等相关工作。我委党风政风监督室根据工作计划，采取“互联网+监督”的模式，通过对权力运行的在线监督，不断加强对权力的监督和制约，逐步建立“不易腐的保障机制、不能腐的防范机制。

2. 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

为进一步加强项目经费管理，维护财经纪律，促进各项工作有序进行，我委严格按照《罗湖区纪律检查委员会预算业务管理制度》、《罗湖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收支业务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对项目经费进行管理，实际支出由分管领导审批报分管副书记审批，提报单位区纪委监委会议审议后按照审议结果执行。该项

目资金的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原始凭证和记账凭证完整，未出现资金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权利在线监督平台系统维护费支出共计15万元，受市场价格浮动影响，采购费用有所下调，导致预算执行率为75%。

（四）项目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2021年，我委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编制的预算绩效目标，分为总体目标和年度目标。

1. 总体目标及实现情况

该项目总体绩效目标为：保障权利在线监督平台系统正常运行，通过党内谈话、案件查办、信访件办理、督办事项分办等五个平台实现，实现对重要事项、重要业务实时监控、预警提醒、统计查询，

实现情况：权利在线监督平台系统正式运行以来，党内谈话平台全部实现网上操作，通过各单位信息员录入、分管领导审核、区纪委监委审批的电子化流程，使党内谈话规范完整，促进谈话工作经常性工作。案件查办、信访件办理按时办结率达100%，实现了上下贯通、横向连通。督办事项分办平台驻在单位及时上报重要信息如三重一大事项，加强派驻组对派驻单位日常监督。

2. 年度目标及实现情况

本项目旨在2021年期间，通过委托专业机构进行技术指导

和技术服务，开展对系统的日常维护、数据备份、配合区数字管理局对平台进行等保扫描、安全扫描修复等工作，达到系统正常运行的目标。截至12月份，我委基本实现了该项目2021年的年度绩效目标。

二、项目绩效评价结论和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结论

1. 评价目的

通过对该项目2021年实施情况进行绩效自评，总结本项目取得的成效和经验，并从中发现问题。目的是加强我委预算绩效管理，强化预算支出有效性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为我委进一步的决策提供更好的科学依据。

2. 评价依据

（1）《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2）《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意见》（深府〔2013〕23号）；

（3）《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4）《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深圳市政府全面试行绩效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深府〔2010〕30号）；

（5）《深圳市财政局关于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

有关事项的通知》（深财绩〔2019〕5号）；

（6）《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深财绩〔2020〕14号）；

（7）《深圳市罗湖区财政局关于做好2021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罗财涵〔2021〕247号）；

（8）项目编制的其他各类资料、数据。

3. 评价方法

（1）比较法

对于该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中大部分指标采用比较法，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指标业绩值与评价标准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因素分析法

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本次绩效评价，管理制度健全性、项目过程管理的有效性等指标采用因素分析法。

4. 评价总结

2021年度，“权利在线监督平台系统维护费”项目支出整体情况较好，基本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充分发挥了该项目的有效作用。总体来看，项目实施进度正常，财政资金及时足额到位，项目目标任务按时按质完成。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达到了项目申请时设定的绩效目标。但同时也存在

绩效目标编制过于简化、资金使用方面有待加强的问题。

综合考虑投入、产出、效果、影响力等各方面因素，通过数据采集及分析，最终评分结果：权利在线监督平台系统维护费项目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98.75 分，属于“优”。

（二）项目绩效分析

本次绩效自评以项目资金分配、管理和使用的绩效情况为核心，以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理念和思路，按照“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设计评价指标体系，对项目支出进行绩效分析。具体分析如下：

1. 从项目决策角度分析

本项目在设立过程中，按要求提交了相关文件和材料，严格按照相关决策制度履行相应手续，有效保障了本项目立项规范性和决策过程的合法合规。同时，依据相关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充分考虑资金分配因素，科学合理分配项目资金。

该项目的项目目标设立与本单位履职相适应，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符合本单位中长期实施规划。

2. 从项目管理角度分析

（1）资金到位率

2021 年该项目资金共安排 20 万元，实际到位 20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资金到位及时率为 100%。

（2）资金执行率

该指标主要考核项目经费执行的进度，本项目实际预算总额为 2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支出 15 万元，执行率达 75%。

（3）资金管理情况

我委依据省、市、区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及《罗湖区纪律检查委员会预算业务管理制度》《罗湖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收支管理制度》《罗湖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政府采购管理制度》《罗湖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合同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进行项目财务管理，有效保障项目资金规范使用、安全运行以及对资金运行的良好控制。

（4）组织实施情况

本项目责任科室、实施人员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循财经制度及项目管理办法，做到事前规范申请，事后如实报销，在一定程度上起到财务监控作用，有效确保财务安全性。同时，项目合同书等资料收集齐全并及时归档，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3. 从项目绩效角度分析

项目绩效主要考察项目产出与项目效益的实现情况。其中，项目产出包括数量、质量、时效以及成本指标；项目效益包括社会效益和社会公众满意度等指标。根据“罗湖区权利在线监督平台系统维护费”项目的特征，本项目具体绩效分析如下：

(1) 项目产出数量目标实现情况。系统软件维护数量 1 套，已按目标完成相关年度系统软件维护数量 1 套。

(2) 项目产出质量目标实现情况。通过日常维护，确保系统正常运行率达到 100%、系统漏洞修复率达到 100%。

(3) 项目产出时效目标。该项目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控制在 0.5 小时之内；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控制在 20 分钟之内；系统日常维护周期控制在 1 天之内；系统数据备份周期控制在 1 周之内。综上，所有工作已按照项目计划及时完成，项目完成及时率达 100%。

(4) 项目产出成本目标实现情况。该项目预算控制较好，项目支出均控制在预算支出范围内，不存在项目超出预算支出的情况，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5) 实施效益实现情况。通过该系统正常运行，完成统计分析谈话提醒，实现新时代抓早抓小，强化主体责任意识，一级抓一级、层层压实主体责任，提高行政管理和监察工作的客观性、科学性和时效性。

(6) 满意度实现情况。强化权力监督制约，推动廉政风险防控，实现对提醒谈话数据报送机制和权力运行监督制约满意。

三、取得的成效

结合本项目的绩效目标，总结所取得的各项效果以及经验做

法如下：

（一）项目管理过程规范，工作落实到位

我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行政单位财务规则》、《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深圳特区政府采购条例》、《深圳市罗湖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内部控制工作手册》相关制度对项目资金、公开招标、合同签订等系列行为进行管理。并通过强化时间节点意识，在规定时间内，要求被委托单位按期完成项目各项工作，达到项目的科学化与规范化要求，保证了项目工作的有效运转。

（二）强化权力监督制约，项目完成良好

权利在线监督平台系统维护费项目各项工作均按照计划及时完成，促使系统得以正常运行。通过权利在线监督平台系统的运行，全区开展提醒谈话 5435 人次，其中区领导提醒谈话 143 人次，各级党组织一把手开展提醒谈话 721 人次，警诫谈话 101 人次，完成统计分析谈话提醒，抓早抓小等工作。同时，权利在线监督平台系统的正常运行，促进各级党委（党组）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的有效落实，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有效实现维护项目痕迹管理，建立项目审批终身责任追究制度，建设目标可使用可拓展，即实现对“权利在线监督平台系统维护费”项目维护水平的提升，项目完成效果良好。

（三）财务管理体系健全，财务制度执行有效

我委财务管理体系健全。一是单位的各项收入应当由办公室归口管理，相关非税收入及时上缴国库或财政专户。二是费用报销附件齐全，有明确内部审批、审核、支付等支出各关键岗位的职责权限。三是各项支出由办公室管理并报送国库支付中心进行会计核算。四是办公室每季度对各业务室（组）的支出情况和预算执行进度、单位的基本支出、项目支出、“三公”经费的明细情况编制支出业务分析报告，并提交单位领导查看。

“权利在线监督平台系统维护费”项目严格按照制度规范执行，有效保障资金安全。在实施期间资金支出做到了专款专用，各款项支付凭证、发票符合资金使用范围。同时，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的资金开支经过了评估认证。

四、存在的问题

本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是项目资金执行率偏低，资金规划有待加强。截至2021年12月31日，权利在线监督平台系统维护费支出共计15万元，受市场价格浮动影响，采购费用有所下调，导致预算执行率为75%。

五、相关建议和整改措施

针对上述问题，我委将加强预算编制的合理性和项目执行情况的监管，提升项目资金的执行率。一是往后年度编制预算时，可参考2021年实际合同成交价格适度调整项目预算；二是出现市场价格变化时，年底可以在财政统筹收回指标的时候，调减预

算，提高预算执行率，提升预算执行效能；三是采取对市场进行调研，对成本进行测算和进行三方询价等方式，让采购费用更贴切实际情况。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5分)	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1分); 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1分); ③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1分); 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1分); ⑤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1分)。	5
		立项程序规范性(2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0.5分);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0.5分)。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4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1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1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④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	4
		绩效指标明确性(3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 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4分)	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2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体现厉行节约从严从紧安排的导向（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1分）。	2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2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2
		预算执行率（5分）	项目预算资金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3.75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3分）	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1分）；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④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扣1分）。	3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5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2.5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5分）。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5分)	项目实施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1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 (1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1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2分)。	5
产出 (40分)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12分)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12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13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3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10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10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5分)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5

